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 關連交易

#### 有關通過一間財團公司 收購一間高速公路項目公司大部份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招商公路(為上三公司的主要股東，而上三公司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招商公路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及另外四名獨立第三方(通過財團公司)與IC Ictas訂立ICA股權及股東貸款收購協議，並與IC Ictas及IC Ictas (HK)訂立ICM股權收購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事項。財團公司將擔綱收購事項的收購實體。在收購事項中，招商公路(其擁有財團公司的31%股權)將間接收購ICA項目公司的15.81%股權、ICA項目公司的15.81%相關股東貸款以及IC Maintenance的15.81%股權。本公司(其擁有財團公司的17.5%股權)將間接收購ICA項目公司的8.925%股權、ICA項目公司的8.925%相關股東貸款以及IC Maintenance的8.925%股權。

財團公司的股東預期將投資最多6.885億美元(相當於約53.6億港元)以清償收購事項的應付代價，其將根據鎖定利率進行完成調整。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的資金將來自銀行融資及其按於財團公司的17.5%持股比例向財團公司作出的出資。

招商公路為上三公司的主要股東，而上三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招商公路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由於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所界定）超過1%但不足5%，故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招商公路（為上三公司的主要股東，而上三公司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招商公路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及另外四名獨立第三方（通過財團公司）與IC Ictas訂立ICA股權及股東貸款收購協議，並與IC Ictas及IC Ictas (HK)訂立ICM股權收購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事項。財團公司將擔綱收購事項的收購實體。

在收購事項中，招商公路（其擁有財團公司的31%股權）將間接收購ICA項目公司的15.81%股權、ICA項目公司的15.81%相關股東貸款以及IC Maintenance的15.81%股權。本公司（其擁有財團公司的17.5%股權）將間接收購ICA項目公司的8.925%股權、ICA項目公司的8.925%相關股東貸款以及IC Maintenance的8.925%股權。

## 收購事項的主要條款

###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IC Ictas（作為賣方）與財團公司（作為買方）訂立：

- (i) ICA股權及股東貸款收購協議，據此，IC Ictas同意出售、而財團公司則同意收購ICA項目公司的51%股權及ICA項目公司的51%相關股東貸款；及
- (ii) ICM股權收購協議（IC Ictas作為擔保人），據此，IC Ictas (HK)同意出售、而財團公司則同意收購IC Maintenance的51%股權。

## 收購代價

收購代價為6.885億美元(相當於約53.6億港元)，其中包括：

- (i) 6.12億美元(相當於約47.7億港元) 關乎收購ICA項目公司的51%股權及ICA項目公司的51%相關股東貸款；及
- (ii) 7,650萬美元(相當於約5.9602億港元) 關乎收購IC Maintenance的51%股權。

本公司將按照其於財團公司的17.5%持股比例(因此擁有ICA項目公司的8.925%間接股權、ICA項目公司的8.925%相關股東貸款及IC Maintenance的8.925%間接股權)支付約1.205億美元(相當於約9.3883億港元)。

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的資金將來自銀行融資及其按於財團公司的17.5%持股比例向財團公司作出的出資。

收購代價將採用鎖定機制進行完成調整。如果ICA項目公司的相關資產有所增值，則財團公司將支付相應資本增值，金額參照IC Ictas於完成時的鎖定利率計算。鎖定利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將為0%，而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完成日期將為3%。如果相關資產的價值於簽訂該等股權收購協議至完成期間內在若干情況下有所減少，則收購代價將相應下調。

收購代價乃由財團公司的股東(包括招商公路、本公司及另外四名獨立第三方)(作為一方)與IC Ictas(作為另一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將待多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為完成，包括(但不限於)ICA項目公司根據土耳其商法典(Turkish Commercial Code)發行新股份證明書、土耳其公路總局(General Directorate of Highways)及土耳其財政及庫務部(Ministry of Finance and Treasury)批准、ICA項目公司現時的借貸銀行批准、反壟斷監管機關批准、中國政府部門(如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以及IC Ictas收購Astaldi股權及ICA項目公司股東貸款一事完成。

## 收購事項的最後結束日期

收購事項的最後結束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後首個營業日。

## 進行有關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實屬一項優質投資，將為本公司帶來長遠而穩定的收入貢獻，同時反映本公司於海外市場投資基建機遇的策略。收購事項與本集團主要業務一致，並讓本公司有機會首度投資於世界各地的基建。其亦使本公司有機會與具規模的投資項目業務持份者建立國際策略夥伴關係。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股權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乃屬公平和合理，符合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貝克偉先生亦現任招商公路母公司招商集團的董事，因此彼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收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利益，亦無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有關訂約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一九九七年三月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投資、開發及經營高等級公路。本集團亦透過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經營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及融資融券等若干其他業務。

招商公路為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招商公路的主要業務為建設道路、橋樑、港口、水道基建及其他項目，以及提供運輸基建建設服務。其亦經營投資管理業務。

IC Ictas為根據土耳其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夥拍國際公司及金融機構從事公私營夥伴項目。

IC Ictas (HK)為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家由IC Ictas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

ICA項目公司為根據土耳其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由IC Ictas及Astaldi持有80%及20%權益。其主要業務為投資、建設及運營土耳其北馬爾馬拉環綫高速公路(Northern Marmara Expressway)及博斯普魯斯第三跨海大橋(The Third Bosphorus Bridge)。

IC Maintenance為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發佈日由IC Ictas (HK)全資擁有。其主要業務為就ICA項目公司運營的項目提供養護業務。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發佈日，招商公路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上三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招商公路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與收購事項有關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但不足5%，故該等股權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收購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條件能否達成尚屬未知之數，因此，收購事項未必一定能完成。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具有以下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該等股權收購協議收購1) ICA項目公司的51%股權、2) ICA項目公司的51%相關股東貸款、及3) IC Maintenance的51%股權
「收購代價」	指	根據該等股權收購協議有關收購事項的總代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於土耳其、中國及香港的銀行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招商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	指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三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該等股權收購協議經由各訂約方簽署及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支付任何代價除外)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財團公司」	指	一家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東包括本公司、招商公路、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聯合發展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等股權收購協議」	指	ICA股權及股東貸款收購協議與ICM股權收購協議的統稱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自一九九七年五月十五日起主要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CA股權及股東貸款收購協議」	指	IC Ictas與財團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所訂立的收購協議，據此，財團公司同意收購ICA項目公司的51%股權及ICA項目公司的51%相關股東貸款
「ICA項目公司」	指	ICA IC İÇTAŞ ASTALDI Üçüncü Bogaz Köprüsü ve Kuzey Marmara Otoyolu Yatırım ve İşletme A.Ş.，一家根據土耳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收購事項的目標公司之一，由IC Ictas持有80%權益
「ICM股權收購協議」	指	指IC Maintenance股權收購協議，為IC Ictas、IC Ictas (HK)及財團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所訂立的收購協議，據此，財團公司同意收購IC Maintenance的51%股權
「IC Ictas」	指	IC İÇTAŞ İnşaat Sanayi ve Ticaret A.Ş.，一家根據土耳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C Ictas (HK)」	指	Pacific Motorway Operations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IC Ictas全資擁有，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IC Maintenance」	指	Eurasia Motorway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s Limited，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發佈日由IC Ictas (HK)全資擁有，專門就ICA項目公司運營的項目從事運營及養護業務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4.04(9)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上三公司」	指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由本公司及招商公路擁有73.625%及18.375%權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相關資產」	指	土耳其北馬爾馬拉環綫高速公路(Northern Marmara Expressway)及博斯普魯斯第三跨海大橋(The Third Bosphorus Bridge)的運營權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美元乃按1美元兌7.79港元的匯率換算，僅供說明用途。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俞志宏  
董事長

中國杭州，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俞志宏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程濤先生和駱鑒湖女士；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戴本孟先生、于群力先生和俞激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瑋女士和陳斌先生。